

著作財產權讓與切結書

參選入 茲同意投稿【107 年全民國防教育海報甄選活動】之作品於獲獎後，將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【國防部】所有，並擔保本參選作品係未經刊登、使用之原創性著作，如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願自負法律責任，並對國防部因而致生之損害負賠償責任。

立書人：

簽章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簽章：

（未滿 20 歲之參選入應由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戶籍地址（含郵遞區號）：

通訊地址（含郵遞區號）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